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21日至2025年09月20日止。

第 8273800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24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南通市锐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南通市唐闸镇街道西市街148号附1号

代理机构 北京星河智源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制氧、制氮设备；冷凝装置；增压机；空气压缩机；蒸汽或油分离器；气泵（车库设备）